

光辉无限 001

正式授权中文版

逼男为妻

作者：梨花烟雨

绘者：花小白





简介

上部：

只要在江湖上混的人就都知道。当今武林，既不是什么武林盟主的天下，也不是什么邪教教主的江湖，真正掌控着整个江湖的，是被称为“暗黑五派”的一个组织。这暗黑五派不但是在江湖上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幕后黑手，更是控制着国家经济大权的风云人物。

1

暗黑五派包括青山派，绿水派，红衣派，白雪派，紫霞派。五派掌门现在多是挂个名头在那里，门下各项事情都交给了他们的弟子。这五大门派中，除了红衣派中的寒芳仙子是个女儿家，其它的四个分别是沈千里与江百川，聂十方，凤九天几个天之骄子。如今沈千里和江百川还有聂十方是名草有主了，只剩凤九天这一个苦哈哈的单身汉了，不过不用急，月下老人是很公平的，这个姻缘红线嘛，自然是人人有份儿的了。





为了不步上三个兄弟都娶了土包子的后尘，凤九天果断决定，要立刻找一个顺眼的女孩子先娶过来，破了土包子的诅咒再说。

造化弄人，最终还是免不了爱上土包子的可悲命运，只不过当真的爱上时，反而就不觉得这命运有什么可悲了，凤九天信心满满，一定要把土包子表哥弄到手。

什么？不过四个月没见，这土包子竟然以为两人不会再有关系了，他难道不知道这四个月自己是为了谁去灭了那支密宗吗？

不行，哼哼，想从我的手里逃开，门儿都没有。于是，凤九天伟大的逼男为妻行动开始了。

2

下部：

从沈千里那里学来的先上床后成亲的计策顺利施展，只不过效果却远远不如当初的那一对了。

难道是因为沈千里当初够狠，而自己却只想在这个可爱土包子的床前细心照顾他吗？

果然这个该树立威严的时候就是要树立威严的，看看看看，自己只给了这土包子三天的笑脸，他竟然就敢趁自己回山给他准备丰厚聘礼的机会逃跑了。

哼哼，山水啊，你太天真了，既然被我认定了，就是逼也要把你逼成我的压寨夫人，你以为能够逃得了吗？



不过这老天爷有完没完了？他刚刚和山水有了点心心相印的美好感觉，那个许久没出现的疯女人就杀了出来。

不是吧，难道真的是刚刚相爱，转瞬就要天人永隔吗？月老啊，玩人不是这么个玩法吧。

最终凤九天和关山水能否安然渡过险关，有情人是否可以终成眷属，敬请期待土包子系列最终回——《逼男为妻》



目 录

上部	8
--------------	---

4

第一章	9
第二章	21
第三章	33
第四章	52
第五章	71
第六章	87
第七章	109

下部 146

第八章 147

第九章 167

第十章 18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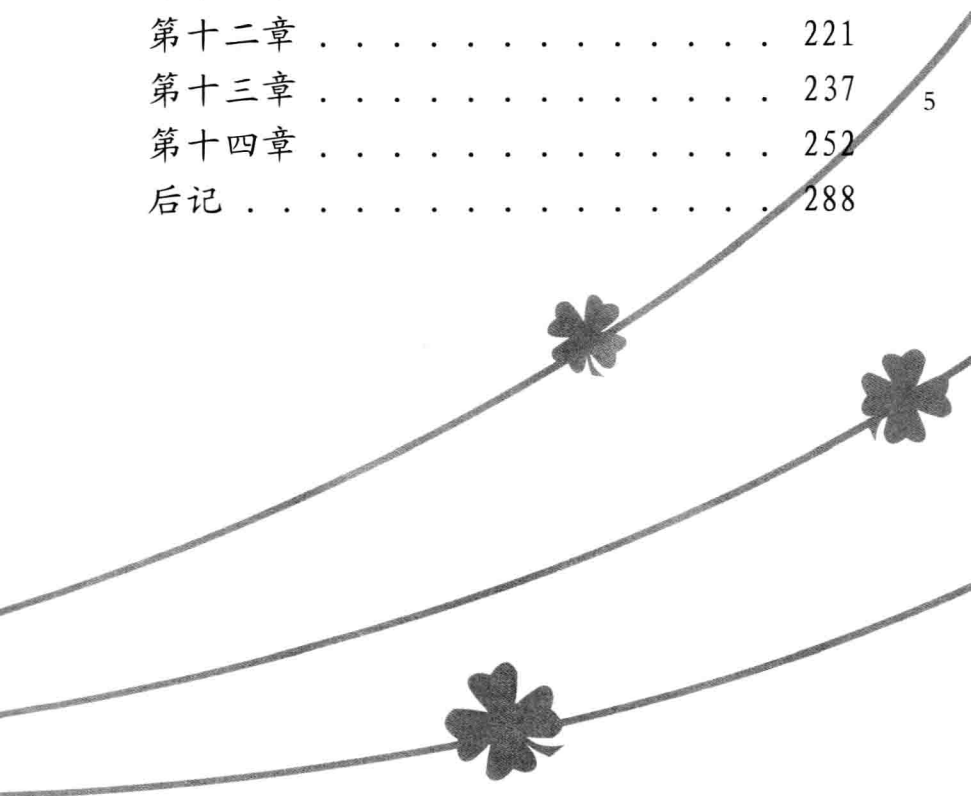
第十一章 204

第十二章 221

第十三章 237

第十四章 252

后记 288





楔子

只要在江湖上混的人就都知道。当今武林，既不是什么武林盟主的天下，也不是什么邪教教主的江湖，真正掌控着整个江湖的，是被称为“暗黑五派”的一个组织。

这暗黑五派不但是在江湖上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幕后黑手，更是控制着国家经济大权的风云人物，他们门下的产业数不胜数，涉及各行各业。

暗黑五派包括青山派，绿水派，红衣派，白雪派，紫霞派。五派掌门现在多是挂个名头在那里，门下各项事情都交给了他们的弟子。

红衣派中的寒芳仙子是个女儿家，虽然聪明美貌，却是心如蛇蝎，加上她虽有武学天才，但经商头脑却要欠缺一些，因此虽然很多人都知道她是红一派的下任掌门，但真正掌着实权的却不是她。不过从小到大，其它四派的弟子就绞尽脑汁要将她追到手，因为谁得到了寒芳，便是五派的总盟主，是站在江湖最巅峰的人。

但现在的情势发生了变化，青山派的沈千里率先退出这场争夺美人的战争，因为他在不经意间，竟然爱上了一个叫做李大喜的土包子。（沈千里和李大喜的故事，请看《强扭的瓜也会甜》）接着江百川也因为一个更土的土包子放弃了对寒芳仙子的竞争。（江百川和张大海的故事，请看《果子棋缘》），然后立誓会娶女人的聂十方也没有逃过可爱的土包子朱未的魅力。（聂十方和朱未的故事，请看《缘来是





朱》)

沈千里与江百川，聂十方，凤九天是从小就立志要当为霸一方的土匪的，长大后，他们倒也的确实现了自己的愿望，虽然谁也不明白，明明就是尊贵的如天上明月的他们为什么要去当土匪。

如今沈千里和江百川还有聂十方是名草有主了，只剩凤九天这一个苦哈哈的单身汉了，不过不用急，月下老人是很公平的，这个姻缘红线嘛，自然是人人有份儿的了。





上部



BI NAN WEI QI



第一章

这样下去不行啊。坐在酒楼的雅间里，凤九天对着满桌的美味佳肴，却无心下箸，他的脑海里还是几天前在荷花山上见到的那惊人一幕。

“没想到啊没想到，聂十方你个不争气的，之前是怎么说的，信誓旦旦的说自己不会步百川与千里的后尘，结果怎么样呢？那个朱未长得甚至还比不上大喜和大海呢。”

凤九天咬牙切齿的自言自语着，表面上是为聂十方的不争气而愤恨，其实是对他自己未来婚姻的担忧。

“怎么办啊？这样下去，我不会也步了他们的后尘吧？”之前如果有人对他说这种话，凤九天一定会笑得打跌，不过如今，严峻的形势就摆在眼前，由不得他不承认命运的可怕。

“不然我干脆就在认识土包子之前把寒芳那个女人娶了，或者找个才貌双全的闺秀做妾，能否就把这可怕的诅咒给破解了呢？”凤九天仰头沉思，他倒不是妄自尊大，身为当今太后最疼爱的外孙，皇姑与天下兵马大元帅凤武之子，京城最大的名门望族之一





凤氏家族中的嫡系传人，他是完全有这个实力将公候千金娶来做妾的。

恶狠狠戳了一筷子离骨的东坡肘子。他真是不甘心啊，娶寒芳那种女人，还不如一头撞死来得痛快，自己不缺钱不缺权，至于为了那个五派盟主的位子将后半生葬送了吗？这是个值得好好考虑的问题啊。

凤九天叹气，经过这几次事件，他的确已经不愿意再娶寒芳这种心如蛇蝎的女人，他又不是脑子有病，娶个丧门神母夜叉回去供着。只看荷花山那些土匪喽啰对朱未的拥护，就知道那女人多不得人心了，让土匪们宁愿有个男押寨夫人也不愿接受她。

楼下忽然一阵嘈杂，凤九天拿起一壶酒探头往下望，一边喝着一边看热闹。

原来楼下是一队商人，约有二十几个，大概是半路相遇就结伴而行的。

只听其中一个人高声道：“嘿，我告诉你们，若说这天下男人们最过瘾的去处，既不是什么青楼妓院，也不是什么秦淮河畔，而是落凤城。那里的女孩子们啊，个个开放的很，还有许多西洋的女孩子，穿着洋装，露着雪白的胳膊大腿，啧啧，那皮肤嫩的，能掐出水儿来，而且说话一点都不像别地方的女子扭扭捏捏的，啧啧，男人只要去了落凤城，啊，那简直就是到天堂了。”

落凤城？这名字让凤九天心里一动，他知道这个地方，据说民风开放到让人难以置信的地步。

而且因为是各国经济文化的交流中心，除了开放





之外也没有什么别的集体违法的事情，所以朝廷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。只不过规定此城女子到别处去，就不许如在落凤城那样肆无忌惮，以免引起士大夫和老学究们的反对声潮。

凤九天的家族和紫霞派在落凤城都有许多的生意买卖，那是个大城，论起地理范围，比京城还要大两倍，且经济空前的繁荣，每年单单在那里的收益进项就占全族全派利润的十分之一。

不过因为落凤城这个名字，凤九天却从来没有去过那里，虽然他早就心生向往，但一想到自己姓凤，跑到落凤城去，岂不是自己去触霉头吗？因此那里的生意都是心腹的属下在打理。

如今正是百无聊赖间，且因为聂十方的最后沦陷而让他也对自己的前途陷入茫然与恐慌中。在脑海中勾勒了那商人描述的美妙风情后，凤九天一拍桌子：不管了，就去落凤城见识见识那里的旖旎风光，也许还能找到自己喜欢的女子呢。

论年纪，凤九天是四人中年纪最小的，但若论起果断决绝，心狠手辣，以及经商的头脑和武功，他却不逊色于其它三人中的任何一人。

因此做了决定后，他便立刻来到紫霞派开设的钱庄，将口袋里的一千两银票换成散碎银子和铜钱，五百两金票都换成金豆子，不等出门，身边跟着的两个随从阿舍阿得便进来了。

阿舍一进门就笑道：“爷不是去荷花山了吗？还以为你能在那里盘桓几日呢，却又火烧火燎的将我们





叫来干什么？”

阿得则面无表情的递过一摞票据，淡漠道：“爷，这里共是九千九百万两银票和三百万两金票，你说要游山玩水，所以我多准备了一些，你看够吗？”

凤九天点头道：“正好，我身上还剩大概两百万两的银票和几万两金票，此次去落凤城，若有好东西要买些回来，不够的话那里有凤氏家族和紫霞派开的银庄，再去支取就是了。”

他喜欢在身上多带些钱，必要的时候挥金如土一把，所以对阿得的做法十分满意。

“落凤城？”阿舍疑惑的问道：“爷不是不喜欢去那里吗？总说那里的名字不吉利。怎么这回……”

不等说完就对上凤九天冰冷的视线，这小子立刻醒悟过来，连忙谄媚笑道：“嘿嘿，我就说爷是多虑了，这天下间哪还有能把爷给弄落下来的人和事啊。行，我这就去飞鸽传书，让那里的负责人赶紧收拾出一处庄子给爷住。”

“算你小子机灵。”凤九天笑骂一声：“好了，我们走吧，如今已是秋天了，听说落凤城的除夕和元宵是天下最热闹好玩的节日，咱们这次在那里多住些日子，玩够了再回来，到时寄点东西给师傅和外祖母他们拜年也就是了。”

说完翻身上马，爱驹御风不满的长嘶一声，凤九天笑着拉拉它的耳朵道：“御风乖，等出了城，官道上随你撒开蹄子欢跑，这里却是不行。”

语罢直起身来，见阿舍和阿得也都上了马，他叹





口气道：“阿得，现在我们要去游玩，不是去仇家那里算帐恐吓，用不着你那副脸孔吓人，你可不可以露出点笑容啊？”

阿得愣了一下，想了半天才咧开嘴唇。顿时前方响起几声尖叫，凤九天一拍额头，呻吟道：“算了算了，你就还是那副样子好了，你这叫笑吗？这叫扮鬼吓人。”

想了想又自言自语道：“你要是肯给爷我面子，等到了落凤城，把面部表情放柔一点就行了，否则就算有女孩子想亲近我，也都得被你吓跑了。”

阿舍忍不住笑了起来，阿得继续面无表情，就在这巨大的反差中，三匹马悠闲的向城门走去。

※※※※※

一个月后，凤九天一行到了落凤城，进了城才发现，这里远比传说中的还要热闹繁华。

13

街上店铺林立，人潮不断，男男女女都穿着华美的衣服，女子们刻意走得高雅而华贵，挺着高耸的胸脯，昂着头，向路人炫耀着自己的美丽姿容，只略略望了一眼，凤九天便发现了好几个尤物，不由得庆幸此次落凤城一行，自己算是来对了。

城门口早有人接在那里，是紫霞派在这里的总管事的，约莫四十岁左右的一个中年人，叫李强，他每年回山寨报帐时都能和凤九天见几次面，当面向他报告一些生意发展和规划，因此两人也算是熟悉。

凤九天下马，李强吩咐左右的小厮牵了缰绳，一边陪笑道：“接到当家的要来的消息，整个落凤城





都沸腾了，不瞒当家的说，咱们凤氏家族和紫霞派在这里的生意，那可是头一号，多少人指望着咱们发财吃饭呢，这不，你人还没到，送礼给我的都快挤破门了，本地的，外地的，还有那些西洋人，哪个不使劲儿的巴结啊，就盼着我能安排他们和主子见上一面，请顿饭。”

凤九天斜睨了他一眼，一把檀香扇子在手里轻轻的敲打着：“那我要恭喜李大哥你财源广进了，想必送的东西都不是什么普通货色吧？”

李强道：“那是，当家的你是没看见，就龙眼大的珍珠送来十颗，那都不算好礼。不过我可一点都没敢收，我知道当家的这次是来玩儿，见不见他们还两说呢，哪敢就私自安排了啊。”

“这还差不多。”凤九天满意的绽开一丝笑容，对于自己在落凤城的巨大影响十分满意。

阿舍则热情的上前拍了拍李强的肩膀道：“强哥少说这些不着边际的话了，住处安排好了吗？”

“早就安排下了，距此地不到十里，有一处特别幽静的山庄，虽比不上明月别苑，却也差不多了，正巧前些日子主人需要钱周转，我就买了下来，让工人们日夜赶工修葺重建了一番，又买了几十个伶俐的丫头小厮在那里等着伺候，包管当家的一进去就会满意。”

凤九天点头道：“很好，今日我也乏了，等明天再逛，李强你前头带路，先去歇一晚吧。”他是个重享受的人，听见有这么舒适的地方，不由得十分满意，当下





就让阿得赏了李强十两重的一个元宝。

来到那处名叫“栖凤园”的庄子，果然见里面幽静雅致。亭台楼阁，小桥流水，八角飞檐都掩映在花木葱茏之中。

落凤城地属南方，四季如春，只有深冬时节才能冷上两三个月，因此是有名的花城。这庄园里更是种了许多名花异草，此时尽皆开放，争奇斗艳，花香怡人。待到进了屋子，只见屋中应有尽有，富丽却不庸俗，精致中透着古意典雅，的确很合凤九天的口味。

于是就在此处歇了一夜，第二天一大早，三人神清气爽的爬起来，准备到大街上好好的玩逛一番。

天色尚未大亮，落凤城的街道两旁就已经挤满了卖各种早点小吃的摊子。三人正好没有吃早饭，于是拣了一家干净的小铺子，要了油条豆浆，煎荷包蛋慢慢吃着，一边看着来来往往的各色行人。

“你这个土包子，我今日就是特意起个大早，领你来尝尝这里的特色早点，别不领情了。”

忽然从门外传来一个动听的女子声音，在这小小的店里如同响起了一串风铃，听起来就让人感觉舒服惬意无比。

凤九天抬头望去，只见一个神采飞扬的俊俏女孩，毫不避嫌的拉着另一个男子的手，咯咯娇笑道：“进来吧表哥，不会花很多钱的，我请你还不行吗？你啊，要赶紧将乡下的那些土气去掉，才能真正融入落凤城嘛。”

“乡下”这个字眼让凤九天猛然警觉起来，想起





刚刚女孩说得话，似乎口中的土包子就是指这位低垂着头，一副难为情样子的表哥了。

他心中警铃大作，虽然觉得那女孩容貌艳美，行动举止爽利，言语又动听，非常合自己的胃口，却不得不强迫自己低下头去，无论如何，他是绝对不要和弟兄们一样栽在一个土包子手里的。

“三妹，俺……俺自己来吧，这么多人……让人看见……有些……有些不好意思。”低沉的软糯的声音，比起女孩子的动听，丝毫不逊色，且别具另一种特有的风情味道。

“哎呀，都十年了，你怎么还是和以前一样害羞。”

女孩子略微不满的声音响起，然后两人坐在凤九天的旁边，女孩招手叫来小二，也要了豆浆油条荷包蛋，又对她的表哥道：“你尝一尝了，这家的荷包蛋很好吃呢，微微带点咸味，香嫩可口。”

她说完妙目在店中环顾了一周，最后视线猛然落在凤九天的身上，眼睛随之一亮，大大方方的过来伸手道：“公子你好，我叫楼三凤，可以认识一下吗？”

凤九天早就听说落凤城民风开放，女孩子若在当街遇见自己心仪的男子，为免失之交臂，可上前索问姓名，而男子绝不能拒绝，就算你对这个女孩没有意思，也要在日后见面时说清楚，而不能当面拒绝她。

“你好，凤九天。”一边说着，他一边向旁边的高危险物——楼三凤的表哥看过去。

只见那男子也正向自己望过来，大概二十七八岁

